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以通讯方式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做出本董事会决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曾毓群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权利及对外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

1、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助于增进新能源产业上下游协同，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及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。

2、公司为了完成本次交易拟放弃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时代”）增资扩股股份的优先认购权。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3、对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宏集团”）提供担保是经过交易双方友好协商，协助国宏集团取得其债权人对本次交易认可的有效措施，国宏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，近年来资信状况良好。国宏集团亦为公司提供了相应的反担保措施，整体风险可控。

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权利及对外担保事项，并同意

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同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同日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新增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时代电服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时代电服”）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为时代电服新增提供不超过 60 亿元的担保额度。因时代电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经营管理、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，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新增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同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2022 年度新增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（周三）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同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

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 日